

沙田區議會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二零一八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時間：晚上六時正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411 室

出席者

職 銜

龐愛蘭女士, BBS, JP (召集人)

區議會議員

陳敏娟女士

”

招文亮先生

”

林焜添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潘海冲先生

”

黃自勇先生

”

施清談先生

”

黃素珍女士

”

梁沛婷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區議會)8

列席者

職 銜

王思穎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8

未克出席者

職 銜

董健莉女士

區議會議員

余倩雯女士

”

蕭靜瑜女士

”

馮南山先生

”

召集人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本年度第三次會議。

工作小組成員請假申請

2. 工作小組通過以下一位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蕭靜瑜女士	其他原因
-------	------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3. 工作小組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通過二零一八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4. 工作小組通過二零一八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a) 長者健康生活 安全用藥推廣及實踐

5.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於沙田區議會網頁上載公開邀請社區團體作為本活動合辦機構的邀請信及申請回條。截至限期為止，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秘書處收到一份由香港藥學會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交回的申請回條。小組成員需要就上述機構的背景資料及過往舉辦活動的經驗來決定是否作為是次活動的合辦機構。

6. 召集人在小組成員就上述事項投票前作出申報。她表示她是該機構的主席(非受薪)。根據《沙田區議會常規》，她在是次投票中沒有投票權。

7. 小組成員備悉上述事項，一致通過由香港藥學會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作為是次活動的合辦機構。

8.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將會協助更新有關工作計劃及撥款申請的內容。更新後的文件將以傳閱方式交給各工作小組成員參閱，並取得小組成員的意見。最終修訂的文件將提交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的教育及福利委員會會議上由各區議員考慮及通過。

9. 召集人報告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的沙田區長者服務中心舉行的協作會會議上推廣工作小組本年度的活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一共收到五間長者服務中心(東華三院王澤森長者地區中心、東華三院方潤華長者鄰舍中心、路德會新翠長者中心、禮賢會沙田長者鄰舍中心及僑港潮洲普慶念佛社瀝源老人中心)同意作為協辦機構的回覆。

(會後備註: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秘書處一共收到九間長者服務中心同意作為協辦機構的回覆。包括:

1. 東華三院王澤森長者地區中心

2. 東華三院方潤華長者鄰舍中心
3. 仁愛堂香港台山商會長者鄰舍中心
4. 明愛沙田長者中心
5. 路德會新翠長者中心
6. 國際四方福音會隆亨堂耆年中心
7. 禮賢會沙田長者鄰舍中心
8.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頌安長者鄰舍中心
9. 僑港潮洲普慶念佛社瀝源老人中心)

10. 召集人表示上述活動分為四個部分，分別是「長者藥物管理計劃」(管理計劃)、「安全用藥大使培訓計劃」(培訓計劃)、「中、小學長者友善社區推廣及長者安全用藥分享講座」(講座)及「跨代共融長者健康生活同樂日暨藥物管理計劃分享會」(同樂日)。

11. 召集人表示管理計劃的活動場地及基本物資將由協辦的長者服務中心提供。他們亦會負責招募參與活動的長者、聯絡參與活動的長者及協助編排長者與藥劑師見面的時間表。參與計劃的長者每一次與藥劑師見面後，都會收到一張由藥劑師撰寫的藥物審核記錄表，副本將由長者中心及合辦機構分別保存。

12. 召集人表示為了解計劃的成效，找出區內長者的健康狀況及用藥的態度，以便了解未來地區康健中心的服務重點，需要利用計劃中所收集的數據作為研究及分析。基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有參與計劃的長者若表示同意協助研究，必須要在開始接受服務前簽署一式三份的協助研究同意書。同意書的內容必須由多於一名活動當日在場的負責人，即當值的藥劑師及長者中心的活動負責人，向長者解釋清楚。已簽署同意書的長者的用藥數據資料，即由藥劑師撰寫的藥物審核記錄表，以及個人資料，包括年齡、性別、聯絡電話等，將交予受聘於合辦機構的學術研究機構，作出個案跟進、統計及研究之用。一份完整的同意書，必須由參與活動的長者本人、藥劑師(見證人)及長者服務中心的活動負責人(見證人)三方簽署。一式三份的同意書，將會交由簽署的長者本人、長者服務中心及合辦機構三方各保存一份。合辦機構需要交回一張同意協助研究的長者名單給工作小組以作記錄。

13. 召集人表示培訓計劃將由協辦的長者服務中心招募參與活動的長者。歡迎區內的體健長者、長期病患長者及其家屬、護老者參加。培訓課程會在同一天於社區會堂舉行兩場(內容皆相同)，例如在同一天的上午及下午各舉行一場，為參與培訓計劃的長者提供旅遊巴接送服務。並就舉辦時間及日期詢問小組成員中的兩位長者大使，施清談先生及黃素珍女士的意見，以配合一般長者的習慣。另外，她亦詢問施清談先生是否可負責就培訓計劃的詳細安排聯絡長者服務中心。

14. 施清談先生表示長者多為退休人士，故此活動無論在平日或週末舉行亦可。而長者習慣在午飯之後稍作休息或安排其他休閒活動，建議兩場培訓課程安排在早上舉行。關於聯絡長者服務中心一事，施清談先生表示可以協助宣傳活動。

15. 黃素珍女士表示若會邀請培訓計劃所培訓的安全用藥大使作為講座的講者，培訓計劃的舉行日期需要配合中、小學的校務時間表，宜在八月或以前舉行。

16. 召集人表示講座將會在本區的中、小學舉辦。建議於藥劑師、參與管理計劃的長者、以及安全用藥大使中邀請有興趣的人士作為嘉賓講者，到區內的學校分享安全用藥及長者友善社區的訊息。若學生在講座完結後，完成向長者推廣安全用藥訊息的任務，經由老師匯報，將可獲得一張証書以作肯定，並成為安全用藥推廣大使。召集人詢問黃素珍女士是否可以擔當與校方第一次聯繫的角色。

17. 黃素珍女士表示同意，並就講座的舉行日期、長度、內容等等了解進一步詳細資料，以便與校方溝通。她亦表示稍早前已與宣道會台山陳元喜小學的岑校長聯繫。

18. 召集人表示確實的日期可交由校方決定，唯獨舉辦日期必須二零一九年一月中之前，以預留足夠時間準備証書，並在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活動的財政年度結束前(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日或之前)完成。另外，與校方安排講座時，應安排在較多學生能出席的日期及時間，以全校學生都能參與的時間為最佳。

(會後備註: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已與下列四間區內學校聯絡，並表示有興趣舉辦上述講座。包括:

1.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禾輦信義學校
2. 宣道會台山陳元喜小學
3. 沙田崇真學校
4. 樂善堂楊葛小琳中學)

19. 召集人表示同樂日暫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舉行。實際舉行日期、時間、形式及規模，甚至是否舉行，將留待上述 3 個部分所剩餘的撥款另行再議。

20. 小組成員備悉上述事項並一致同意上述活動安排。

下次會議日期

21. 下次工作小組會議日期待定。

二零一八年七月